

114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共同必修課程說明

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的「五大類課程」共計 26 學分，修完始能畢業。說明如下：

大一至大四共同必修課程（如表）

114 學年度通識課程學分說明		
五大類課程	進修學士班學分數	備註
共同語文類	閱讀與寫作 2 英文 4	大一修習 大一修習（分系）
人文類	6	大一至大四選修
社會類	6	
自然科技類	4	
跨領域整合類	4	
總計	26	修滿 26 學分始可畢業

進修學士班共同時段

- 大一：(建議每學期修滿 6 學分)
 - 星期五 A-B · C-D 節
 - 星期三 A-B 或 C-D 節
 - (星期三時段由各系自行釋出)
- 大二 ~ 四：
 - 星期二 A-B · C-D 節

114 學年度進學班 通識課程說明圖

